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十八批）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辽宁省工作协调组向沈阳市交办第十八批群众信访举报件，现按要求向社会公开该批次《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十八批 2026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LN202605250110	沈阳市皇姑区正良一路郡源悦城小区北侧多家餐饮店营业时产生油烟。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市城管执法局皇姑分局、沈北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主办，皇姑生态环境分局协办。经查： 1. 皇姑区正良一路郡源悦城小区北侧，共有商户27家，其中餐饮商户11家、非餐饮商户16家。经走访周边居民，4家烧烤商户（3家露天烧烤、1家室内烧烤店）油烟排放问题突出，对周边居民生活造成影响。2025年5月26日皇姑生态环境分局对4家烧烤店进行检查，3家已安装油烟净化设备且正常运行，油烟经烟道有组织排放。其中一家烧烤店因室内经营面积仅有2平，不符合经营标准，商户已自行停业。 2. 沈北新区正良一路郡源悦城小区北侧区域，有一处利用集装箱进行的无证无照违规烧烤经营点，未违规占道，但存在油烟排放情况。	属实	责令停止违规烧烤经营行为；加强日常监管，防止问题反弹。	1. 5月26日，市城管执法局皇姑分局针对3家露天烧烤商户油烟扰民问题，已现场督促整改，取缔露天烧烤经营，商户已将烧烤炉搬离现场，并承诺后续不再经营露天烧烤。皇姑生态环境分局要求相关商户全面检修油烟净化设备，做到及时清洗，建立健全清洗台账。各商户均已完成整改。 2. 5月26日，沈北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经营者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立即停止违规烧烤经营行为，现场已停止经营。5月27日，经沈北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现场复查，该点位已无经营行为。下一步，沈北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将实行常态化管控，防止问题反弹。	已办结	无
2	D3LN202605250107	某单位冷却塔噪音扰民问题。举报人再次来电反映歌剧院现在已盲目动工治理，没有具体的施工方案，群众不认可。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浑南生态环境分局主办，浑南区白塔街道协办。经查： 2026年5月22日，该单位召开会议，研究确定了噪声治理工程及资金支出方式，并委托专业治理公司制定治理方案，主要治理工程内容为在设备外沿搭建整体隔音房，内壁粘贴吸声棉。该工程已于5月25日启动施工，预计6月底完工。	部分属实	实施降噪工程，确保达标排放。	1. 浑南生态环境分局会同浑南区白塔街道严控施工质量进度，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治理方案规范施工，确保按期保质完成整改任务。 2. 浑南区白塔街道组织社区做实群众沟通工作，持续做好政策解读和整改说明，及时回应群众诉求。 3. 5月28日，由浑南区白塔街道牵头，组织群众代表、相关部门工作人员及行业专家召开座谈会，现场答疑解惑，公开治理方案及工作进展，群众代表对治理工作表示满意。	阶段性办结	无
3	D3LN202605250105	于洪区辽宁连盛混凝土有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扬尘。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1. 现场检查时企业正在生产，厂区内外物料运输及车辆出入时确有扬尘。存在物料传送带封闭仓的窗户损坏情况，生产过程中存在扬尘。 2.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已对该单位现场无组织废气进行委托监测，结果达标。	属实	加大对周边的环境巡查力度，减少扬尘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	1.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已督促企业及时更换损坏的封闭仓的窗户，目前已完成。 2.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对该企业扬尘问题加强监督管理。	已办结	无
4	D3LN202605250104	沈阳市于洪区东湖街东湖社区20号楼、20-1号楼、22号楼、22-1号楼，绿化树木被砍伐。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区房产局主办。经查： 现场存在绿化树木被砍伐现象，系老旧小区改造施工中对园区内死树及危树进行移除所致。目前尚有7棵树待补植。	属实	对移除树木进行补种。	1. 于洪区房产局已向区政府申请资金，待资金到位后，立即拨付至相关施工单位，待季节适宜时补植。预计2026年10月30日前完成。 2. 于洪区房产局完善施工管理制度，并切实加强施工监管，确保树木砍伐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3. 及时向群众宣传补植方案，取得群众理解。	阶段性办结	无

5	D3LN202605250100	沈阳市沈河区金家街39号金帝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生产时产生异味，无相关手续，生产废水装入垃圾车内。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沈河区城管局主办，沈河生态环境分局、沈河区市场局、马官桥街道协办。经查： 1. 该企业有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餐厨垃圾；收集范围按特许经营约定）许可证；有环评审批验收及排污许可手续。生产过程为将收集的餐厨垃圾进行预处理，提取可再生油脂，分离后的油水混合物暂存于储存池中，通过密闭式专用餐厨垃圾收运车运输至沈阳市老虎冲循环经济产业园内闭环处置。 2. 生产过程中产生氨气、硫化氢等气体，通过喷淋、活性炭工艺处理后由排气筒排出。2026年5月26日，沈河区城市管理局会同协办单位开展现场检查，企业处于生产状态，现场确有异味，对废气进行监测，符合相关标准。 3. 外运过程中，通过软管将储存池中的油水混合物抽入收运车中，抽取结束后存在软管遗撒现象，有异味产生。	部分属实	要求企业规范管理，废气污染达标排放，避免对周边群众产生影响。	1. 由沈河区城管局要求企业在油水混合物清运抽取装车过程中，避免跑冒滴漏，在车辆运输过程中采取密闭措施，避免车辆运输过程中产生异味。 2. 由沈河生态环境分局对企业进行监管，确保废气达标排放，从源头杜绝异味问题发生。 3. 由沈河区马官桥街道办事处对该企业做好日常巡查。	已办结	无
6	D3LN202605250097	和平区南七马路太平里社区92号楼1单元，有人侵占园区绿地扩建房屋。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和平区马路湾街道主办，市自然资源局和平分局、市城管执法局和平分局协办，经查： 该点位存在擅自占用小区公共区域搭建建筑物（原有阳台扩建），此公区无绿植，不存在侵占园区绿地的行为。	部分属实	确保当事人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拆除工作，恢复该区域原貌。	1. 和平区马路湾街道办事处联合市城管执法局和平分局赶赴现场，责令当事人立即停止施工，并对该业主进行批评教育。 2. 启动违建性质认定。市自然资源局和平分局已确认，该处建设行为属于无法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影响的情形，已请市城管执法局和平分局依职能处理。 3. 市城管执法局和平分局下达责令整改文书，要求其于2026年6月2日前自行拆除违法建筑，恢复原貌。但房主目前仍未完成拆除，市城管执法局和平分局已于6月2日启动行政处罚程序。	阶段性办结	无
7	D3LN202605250088	沈阳市于洪区永安桥新村小区下水管路堵塞，污水下渗。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区马三家街道主办。经查： 2026年5月28日现场检查发现该小区部分楼前独立污水井存在满井，有渗出污水现象。	属实	园区污水管线及污水井内污水抽吸转运，无外溢下渗。	1. 于洪区马三家街道5月26日已安排吸污车对园区所有污水井一并吸污、转运处置，目前正在开展清运工作，预计6月15日完成。 2. 于洪区马三家街道将持续提升走访该园区频次，发现溢流现象第一时间处置。	阶段性办结	无
8	D3LN202605250091	1. 某单位楼上安装的空调外挂机和氧气泵房，有噪音，影响腾飞一街中国医科大住宅小区37号楼居民生活； 2. 某单位氧气泵房门口有一污水处理井，有异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铁西生态环境分局主办，铁西区卫生健康局协办。经查： 1. 该位置有空调外机11台，厂界外能够轻微听到空调外机的运转声响，经第三方检测，检测结果达标。现场无氧气泵房，有液氧站1处，补氧运输车辆产生噪声。 2. 该企业污水处理设施工况稳定、运行正常，药剂投加记录齐全规范，污染物在线监测数据合格，废水达标排放，污水处理并能够感到轻微异味，异味来源为污水处理站对污水处理过程中加药产生的异味。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监管，避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活产生影响。	1. 铁西生态环境分局要求该单位对后勤楼空调外挂机加强日常管理，定期检修；对补氧运输车辆的进场时间进行调整，避开居民休息时间。 2. 要求该单位加强对污水井的日常管理，定期清掏，避免异味扰民。 3. 铁西生态环境分局将继续加强日常监管，并要求该单位对产生噪声、异味的设施设备严格管理，定期检修，避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活产生影响。	已办结	无
9	D3LN202605250065	沈阳市浑南区中海康城小区楼下有三家餐饮店晚间经营露天烧烤，产生油烟与噪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市城管执法局浑南分局主办，浑南区白塔街道协办。经查： 1. 中海康城周边共60家餐饮商户，其中涉及烧烤行为的有5家。2026年5月26日，市城管执法局浑南分局现场检查5家餐饮商户均无露天烧烤行为。 2. 餐饮商户已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并有清洗记录。对群众反映的3家餐饮店相邻5户居民进行走访，居民均表示无露天烧烤行为，中海康城小区餐饮商户距离楼上住户较近，存在夜间商铺门前就餐交谈声音较大问题。	部分属实	加强露天烧烤管理，确保无扰民问题发生。	1. 市城管执法局浑南分局已对该地区商户开展宣传，加大巡查力度，提醒商户在经营范围内经营，注意经营时间，避免噪声影响周边住户。对重点位置加强值守，发现违规问题及时处置。 2. 市城管执法局浑南分局联合白塔街道、物业公司等相关部门，加强管理，积极解决民众诉求，确保该区域无露天烧烤、油烟、噪声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10	D3LN202605250078	沈阳市沈北新区北斗街31号和33号的排烟管道紧邻住户，产生油烟和噪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沈北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1. 北斗街31号和33号系两栋居民楼，被投诉的排烟管道为附近两家烧烤店安装，均从店铺东侧后厨经房顶引至西侧店前排放。 2. 其中一家烧烤店的排烟管道紧邻北斗街33号居民楼，现场可听到管道噪声、可闻到油烟味。另一家烧烤店的排烟管道未靠近居民楼，但现场同样可听到管道噪声、可闻到油烟味。 3. 2026年5月26日，沈北生态环境分局委托检测公司对两家烧烤店排烟管道的油烟和噪声进行检测，结果显示排烟管紧邻北斗街33号居民楼的烧烤店油烟超标。	属实	引导改变经营业态，消除对周边居民的环境影响。	1. 沈北生态环境分局将对油烟超标的违法行为进行责令整改和立案调查，要求该烧烤店立即对油烟净化器及排烟管道进行整改，预计办结时间为2026年6月末。 2. 沈北生态环境分局将对周边居民做好解释工作，让居民知晓检测 results 及油烟超标问题立案调查情况，预计办结时间为2026年6月末。下一步，沈北生态环境分局将定期回访、加强监管，杜绝油烟和噪声扰民问题复发。	阶段性办结	无
11	D3LN202605250083	沈阳市于洪区洪滨路16号辽宁泰盛合有限公司与鞍山友田有限公司合作期间，无转运联单非法收集、跨省转移废机油。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5月26日通过调阅辽宁省固体废物智能监管信息平台信息及现场核查结果显示，2025年8月至今该公司危险废物转移联单齐全，不存在无危险废物转移联单非法转移情况。该公司2025年4月曾因涉嫌“未经批准擅自转移危险废物”被立案调查，于2025年7月28日被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金额10万元。	部分属实	确保合法转移危废，落实主体责任，确保规范经营。	1.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已督促该企业依法依规在关键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备并与省平台联网。预计2026年6月30日完成。 2.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将继续督促辖区内相关企业严格落实危废转移联单管理制度。	阶段性办结	无
12	D3LN202605250053	沈阳市沈河区正阳街某餐饮店产生油烟和异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沈河生态环境分局主办，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房产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沈河分中心、市城管执法局沈河分局和沈河区方城管理办协办。经查： 5月26日现场核实，该商户烤肉、烤串产生油烟经净化处理后低空排放，油烟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未建立清洗台账，存在油烟和异味。	属实	强化油烟设施维护，避免油烟异味扰民。	1. 沈阳市沈河生态环境分局对商户开展普法宣传，告知商户及时维护、清理油烟净化设施，按照要求建立管理台账，确保油烟排放达标。 2. 沈阳市沈河区方城管理办深入社区，对接小区居民，持续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加强政策解读，提升群众满意度。	已办结	无
13	X3LN202605250098	沈阳市于洪区环保局不作为，投诉异味扰民的信访不正面回复，反复投诉都不处理。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自查2025年至今共有679件（次）异味投诉问题，其中重复投诉415件（次）。经查明每件都办理并反馈，未发现反复投诉都不处理情况。存在执法人员与诉求人沟通时未能有效反馈工作中的细节，导致诉求人对处理情况掌握不充分，从而感觉工作人员敷衍、	部分属实	严肃工作作风，提升服务意识，加强源头治理，减少异味扰民，做好沟通解释，争取群众理解与信任。	1.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已对执法人员进行业务能力培训，提升信访处理及沟通能力。 2.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将加强信访投诉案件回复管理，保持严谨作风，积极回应群众诉求。	已办结	无
14	D3LN202605250045	沈阳市沈河区远洋大河宸章小区2期南侧，浑河北岸河滩地被占用；Y21号楼2单元门前绿地被毁。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市城管执法局沈河分局主办，市自然资源局沈河分局、沈河区城管局、南塔街道协办。经查： 远洋大河宸章小区2期南侧，浑河北岸被占用河滩地为绿化用地，不属于河滩用地，存在绿地违规占用问题。Y21号楼2单元门前公共绿地存在植被铲除损毁问题。	属实	依法拆除占用绿地违法建筑，恢复公共绿地，加强巡查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1. 市城管执法局沈河分局，沈河区南塔街道针对部分居民私自圈地行为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教育。 2. 预计2026年7月底前，市城管执法局沈河分局，沈河区南塔街道联合拆除远洋大河宸章小区2期南侧，浑河北岸占用绿化用地违法建筑。沈河区城管局负责恢复园区外公共绿地，督促物业企业恢复园区内绿地。	阶段性办结	无
15	D3LN202605250039	沈阳市于洪区永安新村小区水井出现水质发黄，有异味，永安新村小区6号楼和9号楼附近的田地浇灌时出现地下水返水至住户现象。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区马三家街道主办，于洪区水务局协办。经查： 1. 2026年5月26日，对该小区供水自备井进行取样检测，未发现水质发黄、有异味现象。此前2024年、2025年共对出厂水、末梢水进行3次检测，结果均达标。 2. 2026年5月30日，针对该小区6号楼及9号楼一层存在地砖破口处存在积水问题，走访住户未反映室内返水现象，周边水田正处于灌溉期。	部分属实	确保小区饮水安全，解决小区反水问题。	1. 于洪区水务局组织相关部门定期对该小区供水水质进行检测，保障居民饮用水安全。 2. 于洪区马三家街道将持续关注该小区群众反映的问题，倾听百姓诉求，化解群众矛盾。 3. 于洪区马三家街道将本着切实解决群众身边急难愁盼问题的态度，加强对小区的巡查，发现返水问题第一时间处置，最大限度降低居民财产损失。	已办结	无

16	D3LN202605250064	沈阳市地铁6号线在皇姑区玉环花苑小区附近施工过程中，有噪音和扬尘。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市城乡建设局、皇姑生态环境分局主办，沈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协办。经查： 1. 施工地址位于崇山东路19-1号（玉环花苑东门），该项目正在开展盾构作业，施工场地与居民楼间距不足15米，施工过程中有机械噪声及车辆装卸噪声，该工程预计2026年12月底完工。 2. 经现场实地检查并调取视频监控录像，施工单位编制了《扬尘治理专项方案》，并按要求完成审批，施工围挡外侧设置了公示牌，现场设置了围挡、物料堆放已覆盖、施工道路已硬化，施工作业采取了湿法作业，配备了围挡喷淋及雾炮，出入车辆进行了冲洗，运输泥浆车辆对车斗进行了密封处理及覆盖，并由专人每日负责现场文明施工措施巡查落实工作。 3. 施工现场泥浆池覆盖不到位，部分泥浆挂在池壁，风干后产生扬尘。	属实	严控施工噪音，维护周边居民生活环境。	1. 施工方进一步加强噪声治理，已于6月1日完成在卷扬机防护棚内增设隔音棉、在自卸车底盘及车厢连接处加装减震胶垫等措施。 2. 皇姑生态环境分局将加强对该施工现场的日常监督管理，确保降噪措施落实到位，降低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3.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已要求施工单位对泥浆池进行了覆盖，并对泥浆池池壁进行了清理。同时为保证以后池壁不产生扬尘，施工单位安排了专人负责清理工作，对泥浆池池壁每日不少于两次水冲清理工作，确保不产生扬尘。	已办结	无
17	D3LN202605250061	沈阳市康平县西关乡九个村的生活垃圾和牛羊粪便，均堆积在小新屯村的沟内与水泥路内。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康平县西关屯蒙古族满族乡主办，康平生态环境分局、康平县城乡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协办。经查： 西关乡共9个行政村，小辛屯村存在生活垃圾和畜禽粪污未堆存至指定存放点，临时堆放在路边与沟内的情况，此处垃圾为该村村民临时倾倒，其他8个行政村未在此处堆放垃圾。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监督管理与宣传，避免产生垃圾乱堆放。	1. 5月27日，康平县西关乡政府安排车辆与人员已对堆放的垃圾进行分拣与清理，目前，小辛屯村路边与沟内堆放的生活垃圾与畜禽粪污已全部清理完成。 2. 康平县西关屯乡加大对全域排查力度，生活垃圾统一转运至进行无害化处理；畜禽粪污统一转运并进行资源化利用处置。	已办结	无
18	D3LN202605250041	沈阳市于洪区紫金门小区附近有一混凝土搅拌站产生粉尘。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1. 现场检查时企业正在生产，厂区内外物料运输及车辆出入时确有扬尘。存在物料传送带封闭仓的窗户损坏情况，生产过程中存在扬尘。 2.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已对该单位现场无组织废气进行委托监测，结果达标。	属实	加大对周边的环境巡查力度，减少扬尘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	1.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已督促企业及时更换损坏窗户，目前已完成。 2. 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将对该企业扬尘等环境问题加强监督管理。	已办结	无

19	D3LN202605250112	1. 苏家屯区佟沟街道小堡屯村北山上有动物粪便，有异味； 2. 有人在小堡屯村用残土和生活垃圾填埋土地，开设市场； 3. 有人在小堡屯村北山，以修河为由毁山。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 由苏家屯生态环境分局主办，苏家屯区佟沟街道协办。经查： 点位于苏家屯区佟沟街道小堡屯村北山坡下空地，自2026年3月起由本村6名村民临时堆放鸡粪和猪粪，用于承包玉米地施肥。 2. 由苏家屯区城管局主办，市自然资源局苏家屯分局、市城管执法局苏家屯分局、苏家屯区佟沟街道协办。经查： 点位于苏家屯区佟沟街道小堡屯村304国道与永刘线交叉路口，现为沈阳市苏家屯区姚千户镇兴盛园农贸市场，系某村民于2006年在承包地上违规建设。2019年11月市自然资源局苏家屯分局作出行政处罚，苏家屯区法院2021年6月公告限期拆除，当事人未履行，违法行为至今未纠正。涉事村民曾于2006年和2026年收纳过建筑垃圾用于建设和铺垫市场，目前现场剩余约10立方米在市场北侧堆积。经对涉事区域土地挖坑采样，未发现有生活垃圾填埋现象。 3. 由市自然资源局苏家屯分局主办，苏家屯区佟沟街道协办。经查： 点位于苏家屯区佟沟街道小堡屯村北山西侧山脚下，5月26日现场调查未发现近期有毁山迹象。2020年8月小堡屯村委会擅自在此挖采山皮土用于修复漫水桥路面，市自然资源局于2022年2月28日作出行政处罚，村委会已缴纳罚款并完成回填。原处罚区域现已具备林地种植条件。	部分属实	1. 完成粪便转出，合理堆放。加强日常监管，加大畜禽粪污综合利用宣传引导，从源头防止粪污乱堆乱放。 2. 加强监督管理，清除场地内建筑垃圾，恢复土地原状。 3. 加强日常监督管理，严厉打击各类毁山行为。	1. 苏家屯生态环境分局联合苏家屯区佟沟街道，要求相关人员5月31日前将现场粪便全部转运至承包地合规堆放，目前正在转运。苏家屯区佟沟街道将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加大畜禽粪污综合利用宣传引导，从源头防止粪污乱堆乱放。 2. 市城管执法局苏家屯分局已于5月29日对违规堆放建筑垃圾问题立案处罚，已完成清运；市自然资源局苏家屯分局将协同司法部门推进强制执行，恢复土地原有用途；苏家屯区佟沟街道将委托第三方对涉事区域土地开展土壤检测，依据检测结果，开展后续工作。 3. 市自然资源局苏家屯分局将严格落实山体保护与生态修复要求，严厉打击各类破坏山体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20	D3LN202605250029	举报人对受理编号D3LN202605210039的处理情况不满意，只是把垃圾掩埋，生态问题还是未解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浑南区祝家街道主办，市城管执法局浑南分局协办。经查： 前期案件交办后，浑南区祝家街道立即启动垃圾清理处置工作，持续对点位内混合垃圾开展人工分拣、分类转运作业，累计清运混合垃圾24车。清理过程中存在清理工作不规范、土层表面垃圾未清理干净等问题，不存在垃圾掩埋问题。5月29日已经全部清理完毕，平整复原场地，消除垃圾污染隐患。点位周边无水坑、水塘等水体，浑南区生态环境分局已于5月29日对该点位开展土壤取样检测。	部分属实	清理垃圾，加强监管。	1. 浑南区祝家街道组织对全部垃圾清理完毕，平整复原场地，消除垃圾污染隐患。 2. 浑南区祝家街道在重点点位安装监控设备，加强偷排垃圾问题管控；安排网格员实施常态化巡查管控，及时发现解决问题；开展宣传工作，引导村民规范投放垃圾，避免问题反弹。 3. 预计6月15日前联合市城管执法局浑南分局科学选址，设置垃圾暂存点，便利周边村民投放。 4. 浑南区生态环境分局5月29日对该点位开展土壤取样检测，预计6月6日出具检测结果，后续将依据检测结果推进相关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21	X3LN202605250039	沈阳于洪物流产业园区东南侧绿化带周边存在擅自倾倒、堆放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现象。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区沙岭街道主办。经查： 该物流园区东南侧高速公路围网破损，绿化带内存在擅自倾倒、堆放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现象。	属实	杜绝垃圾私排乱倒行为。	1. 于洪区沙岭街道办事处于2026年5月26日已将现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全部清理完毕。 2. 于洪区沙岭街道已在此点位设置监控设施，并安排专人每日巡查，特别是对交通主干道和重要路桥、加密巡查，发现偷排立即移送行政执法部门处理，防止偷排问题反弹。	已办结	无

22	X3LN202605250096	举报人5月14日来信（受理编号X3LN202605140078）反映新民市胡台镇侯三家子村垃圾污染的问题。再次来信反映，5月15日工作人员只将地面的垃圾清理了，深埋的垃圾和排水沟内的垃圾无人清理。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新民市城乡管理执法局主办，胡台镇政府协办。经查：此次新举报点位于沈阳九源尚品家居有限公司东北方向50米，因该处地势低洼、常年积水，周围百姓利用废弃砖头瓦块将该地块低洼处垫平，约有500m³的建筑垃圾。未发现排水沟内存在垃圾及深埋情况。	部分属实	加大日常巡查力度，严防建筑垃圾乱堆乱放、违规积存现象反弹。	1. 新民市城乡管理执法局会同新民市胡台镇政府立即开展清理工作，于5月27日将该处建筑垃圾全部运送至新民市梁山镇建筑垃圾中转站。 2. 新民市胡台镇政府将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全面排查辖区建筑垃圾情况，常态化整治乱堆乱放问题。	已办结	无
23	D3LN202605250035	南九西路启工街路口地摊烧烤有油烟和噪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市城管执法局铁西分局主办。经查：南九西路启工街路口及周边，存在1处占道开展露天烧烤经营活动，产生油烟和异味。	属实	清除占道经营行为，加强巡查，防止此类问题反弹。	5月26日，市城管执法局铁西分局依法劝离占道经营人员，清理露天烧烤炉具和设置伞棚，制止占道经营活动。该人员接受处理意见，不再违规开展露天烧烤占道经营活动。市城管执法局铁西分局将建立常态长效工作机制，加强巡查，防止此类问题反弹。	已办结	无
24	X3LN202605250058	5月18日，对来信反映环境的问题不满（受理编号：X3LN202605190154）。再次来信表示，两家油烟地排问题未得到解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沈河生态环境分局主办，市城管执法局沈河分局、市自然资源局沈河分局、朱剪炉街道协办。经查：1. 该商户已先后更换、加装油烟净化设备，并于5月21日完成排烟管道接驳，实现油烟高空排放。5月23日沈河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复查发现商户有4桌烤肉油烟直排，当场责令整改，商户已于5月25日新增油烟净化器，油烟统一并入主烟道高空排放。 2. 沈河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现场核查，2家餐饮店均正常使用油烟净化设施，油烟实现高空排放。	部分属实	确保油烟达标排放。	1. 由沈阳市沈河生态环境分局督促商户及时维护、清理油烟净化设施，建立油烟净化设施清洗管理台账，确保油烟排放达标。 2. 由沈阳市沈河区朱剪炉街道对商户开展普法宣传，提升守法经营意识。	已办结	无
25	D3LN202605250019	沈阳市和平区悦融路华发和平首府11号楼一楼违规建设地下室，产生扬尘。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和平区浑河站西街道主办，和平生态环境分局、市自然资源局和平分局、市城管执法局和平分局、和平区房产局协办，经查：街道进入业主地下室核查，没有擅自外拓地下空间的行为。该点位三户业主准备装修物料的过程中存在扬尘。	部分属实	降低装修扬尘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1. 针对拟开展装修的业主，物业公司依据市房产局、市公安局、市城管执法局共同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拆改行为监管工作的通知》要求业主在向区房产局报备设计图纸及安全鉴定报告后再进行施工。 2. 市城管执法局和平分局联合社区及物业督促业主在装修过程中采取充分防尘降尘措施，如对粉末状材料要密封存放，用防尘网或塑料布盖好易扬尘物料，装修垃圾要装袋或装入密闭容器等措施。	已办结	无

26	X3LN202605250067	新民宝土科技有限公司将臭泥堆放在三道岗子镇后长岗子村农用地里，产生异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新民生态环境分局牵头，新民市自然资源局、城乡建设局、三道岗子镇政府协办。经查： 1. 该企业位于新民市三道岗子镇后长岗子村，通过生物发酵技术将污泥培育成营养土进行售卖。该企业占用旱地及设施农用地用于堆放污泥（一般固废），存在异味散发现象。2026年5月26日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该企业异味情况开展检测，检测结果均符合标准要求。 2. 企业占用旱地及设施农用地用于建设营养土生产项目的行为，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四条之规定。	属实	消除违法占地行为，减少异味对周边村民的影响。	1. 5月29日新民市自然资源局对其立案调查，5月30日对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要求其于6月15日前拆除在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恢复土地原状。 2. 新民市自然资源局将监督企业整改到位，同时，加强土地用途管制及排查工作，督导企业合理合法利用土地。 3. 新民生态环境分局将加强该企业监督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如发现环境违法问题，依法查处。 4. 三道岗子镇政府将加强该企业日常巡查，督促企业合法经营，同时做好周边群众的解释和安抚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27	X3LN202605250027	沈阳铁西区大青街道余粮村有人非法采砂，砍伐防护林，向河道、深坑内填埋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市自然资源局经开分局主办，区农业农村局、翟家街道协办。经查： 1. 排查发现两处涉嫌“非法采砂”点位，一处通过影像判断2001年至2004年期间有挖采现象，市自然资源局经开分局已于5月22日委托第三方核算采挖量；一处2025年9月25日现场巡查过程中，发现有疑似盗采挖沙现场。 2. 经对余粮村全域排查，未发现树木砍伐痕迹。 3. 余粮村河道范围内未发现填埋，发现一处零散垃圾堆放点，已立行立改。通过分析历史卫片、影像，发现两处坑塘填埋情况，一处2001年至2004年期间“非法采砂”后有填埋现象，另一处占地面积约15亩坑塘，2018年影像显示被填埋。翟家街道于5月23日委托第三方测绘机构对地下土层开展实地勘测，预计6月10日前完成外业钻探、样品采集，6月30日前完成样品检测，出具调查报告。	部分属实	加强土地资源管控和防护林管理，杜绝非法采砂、砍伐防护林和违规填埋垃圾行为发生。	1. 2001年至2004年期间“非法采砂”点位，结合采挖情况和现状占用情况，将由公安和相关行政执法部门依法处理；另一处“非法采砂”点位，通过多部门联合调查，持续关注区域内相关挖沙线索摸排该点位涉案责任主体。 2. 加强辖区防护林、林地日常巡查、维护。 3. 加强辖区河道、坑塘日常巡查和管控，强化村民普法宣传，防止出现填埋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的情况。翟家街道将根据检测 results 和调查报告结论确定进一步处置方案。	阶段性办结	无
28	X3LN202605250012	沈阳市辽中区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冶金八街10号，沈阳金通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违规排放废气有异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经开区生态环境分局办理，经查： 1. 该地点有两家单位，环保手续均齐全。其中，金通汽车零部件制造公司处于生产状态，主要通过铝锭电熔铸、机加、外购冲压件粉末喷涂、组装等工序生产汽车零部件，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未发现偷排情况。 2. 某污泥再生能源公司位于汽车零部件制造公司院内西侧，当日未生产。厂区原料堆存场污泥尾产物采用黑色塑料布覆盖，四周建有3米高彩钢板围挡，存在原料堆存场未设置防雨棚的问题；生产车间内存有污泥尾产物，配套废气处理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未发现偷排情况，现场有异味。 3. 经开区生态环境分局于5月26日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上述两单位开展监督性检测，待取得检测结果后，进行下一步处理。	属实	加强对企业日常巡查和监管，督促企业强化日常环境管理，减少异味逸散。	1. 经开区生态环境分局将加强对两单位的日常巡查和环境监管，要求两单位加强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和保养，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2. 督促再生能源公司于8月30日前完成原料堆存场防雨棚建设，尽快处置堆存的污泥尾产物还林利用，并要求该公司严格按照还林计划调整生产需求，优化生产布局，减少现场污泥尾产物堆存，并确保塑料布覆盖完全，增加喷洒除臭剂频次，最大限度减少异味逸散。	阶段性办结	无
29	X3LN202605250022	新民市高台子乡二道河子村水泥制品厂，侵占土地及河道堆放水泥制品，生产废水直排河道，院内原料露天堆放，产生扬尘，水泥搅拌时产生噪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新民市自然资源局主办，新民生态环境分局、新民市水利局、高台子镇政府协办。经查： 涉事企业为两家水泥制品厂。其中1家水泥制品厂处于生产状态，存在违法占用土地、河道问题，未发现生产废水直排、扬尘问题，生产过程中产生噪声；另1家水泥制品厂正在建设中，存在违法占用土地问题。	部分属实	强化用地及河道管理，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行为，严防问题反弹。督促企业持续落实抑尘降噪措施。	1. 新民市自然资源局责令2家水泥制品厂限期退还非法占用的土地、拆除建筑物及辅助设施，恢复土地原貌，并进行立案调查。 2. 新民市水利局责令1家水泥制品厂将河道附近钢制模具及涵管搬至厂区内，现已整改完毕。 3. 新民生态环境分局将开展常态化巡查，紧盯噪声、扬尘等易发性环境问题，确保企业达标排放污染物。	已办结	无

30	X3LN202605250008	沈阳市浑河沿岸绿化带吉利湖一街南端草坪遭破坏，露天烧烤产生油烟。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区城管局主办，执法分局协办。经查：浑河晚渡公园吉利湖一街南端草坪存在被破坏现象。现场未发现露天烧烤情况，经走访调查，该点位存在节假日游客自发野炊现象。	属实	恢复草坪，严格监管。	1. 于洪区城管局对受损区域开展补植复绿，5月29日完成全部复绿工作。 2. 于洪区城管局将加大巡查频次，实行常态化值守巡查。 3. 在浑河晚渡公园显著位置增设设立“禁止烧烤”警示牌，5月29日安装完毕。	已办结	无
31	D3LN202605250027	西江苑小区存在圈占公共绿地种树建亭子现象。	沈阳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区北陵街道主办。经查：西江苑小区存在圈占公共绿地种树建亭子现象共计25处。因该小区设施老旧，业主自发在公共绿地搭建休憩凉亭。	属实	做好小区业矛盾化解工作，践行“两邻”理念以民为本，倾听民意。	1. 于洪区北陵街道经走访征求小区业主意见，拟依据《辽宁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之规定，指导召开园区业主大会临时会议对亭子是否保留进行表决。预计于7月20日召开。 2. 于洪区北陵街道将继续做好小区业主沟通、矛盾化解等相关工作，切实回应群众诉求。	阶段性办结	无
32	X3LN202605250056	沈白高铁施工导致大东区山嘴子路186号房屋破损，高铁运行时，有噪音和震动。	沈阳市	涉及邻避效应问题	由大东生态环境分局、东站街道主办，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协办。经查： 1. 生态环境部于2020年5月6日审批通过《新建沈阳至白河高速铁路环境影响报告书》。沈白高铁项目于2025年9月通过自主验收，同年9月28日正式开通运营。 2. 2026年5月26日，东站街道办事处现场核查确认，山嘴子路186号房屋外墙存在轻微开裂。该房屋于1979年建成，房龄47年。2025年10月份之前处于营业状态，10月份后处于闲置状态。 3. 沈白高铁段已按环评要求修筑3米高路堤并设置声屏障。2026年5月26日，经大东生态环境分局现场踏勘确认，列车经过时存在噪音和振动情况。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开展噪声与振动检测，在山嘴子路186号房屋附近设置4处噪声监测点位、1处振动监测点位，检测结果均符合标准限值。	部分属实	铁路部门严格落实降噪措施，做好群众解释工作尽可能减少对居民的影响。	将加强法规政策宣传解释，清晰说明铁路规划、环评、噪声、振动标准等相关内容，进一步畅通管理部门与居民间的沟通渠道，及时回应群众关切。	已办结	无
33	X3LN202605250003	沈阳市沈河区东方丽湾小区一组6号、7号楼一楼业主侵占绿地扩充院子，垃圾随意堆放。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市城管执法局沈河分局主办，市自然资源局沈河分局、沈河区房产局、南塔街道协办。经查：该居民存在擅自占用公共绿地扩建圈院行为，圈占范围内存在堆放装修垃圾杂物问题。	属实	依法拆除占用绿地违法建筑，督促物业部门恢复绿地，加强巡查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市城管执法局沈河分局会同沈河区南塔街道针对部分居民私自圈地行为进行劝阻，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于6月5日前完成立案；对当事人配合拆除的，力争6月底前拆除完毕，并督促物业恢复绿地；如当事人拒不配合，依法进行处置。	阶段性办结	无
34	D3LN202605250033	沈阳市和平区哈尔滨里9号，迹文肉业冷库外机散发异味，且有噪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和平生态环境分局主办，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协办，经查：迹文肉业冷藏室有2组压缩机，24小时运行，噪声较大。一楼有6台肉类处理设备，1部运货升降梯，使用时有噪声产生。车间内有生猪肉产生血腥等异味，室外冷库排气口朝向东侧，压缩机处能闻到有类似生猪肉的味。	属实	加强对该企业噪声及异味问题的监管，保证达标排放。	和平生态环境分局针对噪声及异味问题，2026年5月28日，要求企业关停两组压缩机及排风口，并对企业启动立案调查，针对调查结果进行行政处罚。同时加强对该企业噪声、异味问题的监管，督促其落实去味降噪措施。	已办结	无
35	D3LN202605250003	方家屯镇十家子村十家子养牛场，违规将粪水排至地里掩埋。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康平生态环境分局主办，康平县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方家屯镇政府协办。经查： 1. 环评批复中要求该养殖场产生的废水在非施肥季节储存于沼液贮存池中，施肥季节运至自营饲料种植基地施肥。 2. 该养殖场于2026年3月例行开展还田作业，还田前养殖场及康平生态环境分局均已对还田粪污进行检测，检测结果达到还田标准。 3. 该养殖场采用管道方式实施沼液还田，还田过程中用抓钩机在还田地块设置围堰并将低洼地块进行平整，防止沼液积聚溢出至还田地块以外，未发现将粪水排至地里进行掩埋。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监管，避免违规开展还田。	1. 由康平县农业农村局负责，持续加强对域内养殖企业沼液还田工作业务指导，确保企业规范生产经营。 2. 由沈阳市康平生态环境分局负责，加强域内养殖企业日常监管，严防畜禽粪污偷排、直排及不规范还田等违法违规行为。 3. 由康平县自然资源局负责，依据鉴定结果涉事公司是否存在破坏耕地行为依法依规处置。	已办结	无

36	D3LN202605250012	沈阳市沈北新区马刚街道旁风村，有人将生活垃圾掩埋在辽河岸边。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沈北新区城管局主办。经查： 1. 反映的地点为旁风沟村。2026年5月26日，现场排查发现，旁风沟村原临时垃圾暂存点在搬迁后遗留生活垃圾，该点位距辽河直线距离约16.4公里。 2. 旁风沟村已设置垃圾池，由专人负责清运，未发现将生活垃圾掩埋至辽河岸边情况。	部分属实	加大巡查监管力度，全面自查整改，对发现的农村生活垃圾乱堆放问题做到立行立改。	2026年5月26日，沈北新区城管局会同沈北新区马刚街道协调挖掘机1台、分拣挖掘机1台、分拣人员20人，对旁风沟村原临时垃圾暂存点遗留的垃圾进行挖掘分拣，分拣后的生活垃圾与建筑垃圾分别清运到合规处置单位，已于5月31日全部清理完成。	已办结	无
37	D3LN202605250063	沈阳市铁西区卫工街北四路，鑫丰项目没做环评、未批先建。	沈阳市	涉及规划政策方面问题	由沈阳铁西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1. 该项目于2019年3月开工建设，2019年年底停工后延续至今，目前仍未完成建设。 2. 根据2018年4月28日实施的《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该项目仅需在建成并投入生产运营前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因项目仍未完成建设，依法无需办理环评审批手续。不构成未批先建情形。 3. 自2021年1月1日起，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相关规定，该项目无需再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部分属实	强化环境审批监管工作，切实落实环评作用。	铁西生态环境分局将对此项目持续关注，强化跨部门沟通协作，跟踪项目动态，从严落实环保监管要求，防范各类环境风险。	已办结	无
38	D3LN202605250006	铁西区建设中路62号楼宏伟金都小区，一酒店楼顶搭建铁架子，影响附近居民采光。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市城管执法局铁西分局主办，铁西区工信局协办。经查： 1. 该酒店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是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模式。该项目楼顶设施利用钢架支撑光伏板面，临近宏伟金都小区斜坡高度为1.91米。 2. 该光伏项目已按规定办理备案手续，建设手续完备，不属于违法建筑范畴。 3. 市城管执法局铁西分局组织工作人员对可能受到采光影响的居民开展走访调研工作，共走访8户居民，收到1户居民可能影响采光的回复。	部分属实	建立常态长效工作机制，加强横向部门沟通协调，及时关注群众有关诉求，做好群众解答疏导工作。	市城管执法局铁西分局将组织该酒店进行采光鉴定，预计6月5日前后完成，同时做好群众诉求解答疏导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39	D3LN202605250013	和平区和祥街有人破坏并圈占门前绿地、人行路并硬化。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和平区沈水湾街道主办，市自然资源局和平分局、市城管执法局和平分局协办，经查： 违规占用的公共绿地面积约110平方米，隶属于中海国际小区物业红线范围内的公共绿化用地。因涉事地块绿地硬化年限久远，物业管理多次更迭，未常态化开展公共绿地权属核查、地界管控等工作，误将该公共绿地地块认定为原有硬化路面。	属实	继续做业主思想工作，争取业主主动配合拆除侵绿状况。	1. 市城管执法局和平分局已于当日依法向房屋产权人送达《调查（询问）通知书》《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进入行政处罚流程，预计2026年8月25日前对违法行为下达行政处罚决定。 2. 沈水湾街道和物业也加强对涉事业主的思想教育，争取主动配合整改要求。社区要加大对小区居民宣传，从源头遏制侵绿、占绿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40	D3LN202605250017	大东区合作街与上园巷路口处，通信园内经常有人随地大小便，有异味，还有人浇石灰，导致树木死亡。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大东区域管局主办。经查： 1. 通信园内存在人员随地便溺现象，地面遗留污物产生异味。 2. 2026年5月26日现场查看，白色粉末为树木涂白剂。园内共3棵枯死树木，均为自然正常死亡，未发现浇石灰导致树木死亡的情况。	部分属实	大东区域管局保障园区环境美观、整洁有序。	1. 2026年5月26日，大东区域管局已对公园全域开展深度保洁，彻底清理粪便、尿渍，消除现场异味。 2. 大东区域管局将加大保洁力度。2026年5月29日已完成增设文明提示牌、公厕方向指示牌工作，安排人员常态化巡查劝导，规范游园秩序。 3. 针对树木死亡问题。2026年5月26日，大东区域管局已对园内3株枯死树木完成清理移除，对现有树木枯枝统一修剪整形2026年5月27日进场补植，2026年5月29日完成补植玉簪等地被绿植，提升公园景观效果。	已办结	无

41	D3LN202605090005	沈阳市于洪区川江街某单位油烟机每天上午噪音。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于洪区教育局主办，于洪区生态环境分局协办。经查： 诉求人反映的油烟机噪声实际为该单位食堂排风机产生的噪声，排风机工作时间为早6时到7时、早9时到10时30分两个时段。食堂楼顶排风设备设有隔声房。 2026年5月12日上午6时到7时、9时到10时，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食堂排烟设施进行现场检测，结果达标。	属实	严格落实降噪措施，减少噪音扰民。	1. 该单位已购买低噪声风机对原有老旧风机进行更换，对排风管道进行降噪包裹，排风口加装消声措施，对风机和排风口加装隔声罩。改造工程已于5月18日完成。入户走访周边居民5户，均对整改措施表示认可。 2. 加强食堂管理人员培训，确保相关人员熟知新设备使用方法和流程，严控操作时间，确保食堂排风机声音扰民问题得到根本解决。	已办结	无
42	D3LN202605110039	<p>举报人曾向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映“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铁西区）高花街道前马村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气体异味”的问题，举报人认为仍存在以下问题：</p> <p>1. 沈阳市东泰环保有限公司造成附近村民家中地下水有泡沫和刺鼻味道，且该厂设备生产噪音大；</p> <p>2. 某制药厂生产时有异味；</p> <p>3. 有人在前马村私挖大坑填埋垃圾，并用沙子覆</p>	沈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问题一：由经开区生态环境分局办理，经查：前马村现有9户居民暂住，有地下水井8眼（7眼在用、1眼停用），水井均未发现泡沫和刺鼻味道，5月12日，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已委托检测机构对住户水井井水进行取样检测（仅一户准许采样），并对沈阳东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厂界开展噪声监测，水质和噪声检测结果均达标。</p> <p>问题二：由经开区生态环境分局办理，经查：该药企废水池反吊膜密闭装置观察口密闭不严，已委托检测公司对某制药厂界无组织排放及污水处理设施有组织排放进行检测，经检测无组织排放检测超标，有组织排放达标。经开区生态环境分局对该药企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超标已立案处罚。</p> <p>问题三：由铁西区高花街道办理，经查：该地块长有杂草和少许野生树木，面积约15亩。经对比历年卫片影像发现2019年有人盗采砂土，产生大坑，自然资源局经开分局正在调查取证。2019年创城期间，确定该点位为残土排放点，并核发残土杂物排放证，将大坑填满平整，成为空地至今。</p>	部分属实	持续加大日常巡查力度，消除异味影响，防止出现建筑垃圾非法倾倒。	<p>1. 5月27日，经开区生态环境分局组织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公司的废气无组织排放进行了再次检测，检测结果达标。</p> <p>2. 针对该制药厂日常管理时发现污水处理设施存在异味散逸、废气收集管道部分老化和除臭效果不太理想的情况，2026年企业拟投资300万元，再次开展除臭装置增项改造、六个排气筒高度提升以及废气收集管路更新改造等系列工程，预计10月30日之前完成。</p> <p>3. 5月13日，高花街道委托第三方公司对现场现状进行高程测量和范围测量、杂填土勘察、土方量计算，并委托另外一家第三方公司对该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约30天出具结果，将根据实际结果制定最终处置方案。</p>	阶段性办结	无